

诸暨市店口镇 2025 年绿化养护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诸暨市店口镇人民政府 签订日期：2025 年 1 月 20 日

乙方（服务单位）：浙江旋晨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诸暨市店口镇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以及诸暨市浣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编号：诸浣江 2024-12-11）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经法定程序采购，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服务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
1	诸暨市店口镇 2025 年绿化养护服务采购项目	2025 年 2 月 1 日至 2026 年 1 月 31 日	大写：壹佰柒拾肆万肆仟贰佰元整 小写：¥1744200.00

二、承包范围及内容

诸暨市店口镇 2025 年绿化养护服务采购，主要服务内容包含店口镇建成区内全部绿地养护内容，包括养护期内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抗寒、支撑更换（包括现有树木支撑的整体更换）、现有植物的养护管理和园林建筑、小品等所有配套设施、附属物及绿化养护区的保洁和维护以及行道树抗台应急措施、事故应急处理等。

本项目中所使用的一次性垃圾清洁工具、养护工具、养护材料、肥料及养护设备等所有养护用具均由中标单位提供，并自主负责养护器具的维护和保养。

三、绿地养护管理要求

1、建立日常巡查制度，巡查人员对所管辖的绿地每天巡查一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建立养护管理工作台帐，做好养护工作日报、月报、季报、年报，健全养护档案制度。

(1) 常备应急工作组，对责任区域内因交通事故或意外倒伏的乔灌木应急处置。在接到甲方通知半小时内不能赶到现场开始应急处理的，每次直接扣除当季养护费 5000 元。连续 2 次或累计 3 次发生，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

2、要求绿地养护质量须达到以下标准：

(1) 乔灌木的修剪按养护技术规程进行操作，香樟等乔木或大型花灌木冬季必须刷白，及时防治病虫害；发现枯枝、死枝必须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对花灌木应随时修剪，球形灌木应常年保持形态完整，色块灌木应控制高度及宽度，色块之间界限分明、线条清晰流畅，无缺株、无空洞。对枯死的树木应连同根部在 24 小时内挖除。

(2) 绿地内各类地被植物覆盖完好，覆盖率达到 100%以上。地被植物与乔、灌木的界线清晰，线条流畅。

(3) 草坪随时修剪，草坪草高度不超过 8cm，树木周围和草坪边缘应及时切边。草坪的纯洁度在 98%以上，无空秃、黄化现象。已发生病害的常绿草坪两天内切除调换，补种时确保草坪的美观和平整。

(4) 植保员应每天检查绿地病虫害发生情况，发现病虫害应在 3 天内治理完毕，并做好病虫害防治工作台帐。要求园林植物常年无明显病虫害。

(5) 绿地保洁时间与相应道路的保洁时间相配套；白色污染物滞留绿地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

(6) 绿地内建筑废弃物需乙方单位自行处理，并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清理完毕，并报备甲方。

(7) 绿地树木修剪、割草、枯死枝的清理等绿地垃圾需乙方单位自行处理，并在当日清运完毕。

(8) 所有植物一年不少于两次施肥，肥料为复合肥或饼肥，施肥时间应提前通知甲方，以甲方验收为准。

(9) 管理人员统一着装，标志明显，管理方式应文明、礼貌，对进入绿地践踏树木和损坏花木现象应及时予以制止，遇到严重的破坏绿化行为应及时上报甲方及执法部门。

3、加强应急养护管理

(1) 制定灾害性天气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将应急预案和人员名单上报甲方备案。

(2) 建立应急备货制，备货的内容有：抗旱、防汛、抗台、抗寒、抗雪等物资（钢管、毛竹、水泵等）；

(3) 遇灾害性天气，听从甲方统一指挥，及时组织人员夏季抗旱、抗台，冬季遇积雪必须及时组织人员进行抗雪。遇到树木斜倒时，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清障扶正工作。建立防火责任机构，建立巡查制度，责任落实到人，阶段性清理有可能发生火灾隐患的地点并做好台账备查。

(4) 做好防台树木支撑工作，在市气象台发出台风预警信号以后，立即做好树木支撑工作。

(5) 不听从甲方指挥，拒绝采取乔木抗台措施的或措施不力的，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

完成并从养护费中双倍扣除相关费用。

4、其他

- (1) 协助调查、解决来电来访等信访反映的养护问题。
- (2) 乙方不得随意改变绿地的性质和植物的品种。
- (3) 绿化工程移交工作，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移交接收，并接管后续养护工作。

四、养护服务内容

1、养护管理总体目标：

绿化景观明显，群落特性突出，环境整洁，达到点成景、片成林、面成型，乔木整齐，绿地优美，绿篱成型。植物健壮，长势优良。因乙方养护不当导致植物生长不良，缺株死株的，则乙方应当加以清理并给予补植，无缺株，无死树。环境清整、保墒及时，无树挂，无垃圾，根部无堆积。修剪合理，外形美观。病虫害防治及时，常年控制在不影响美观的危害程度之内。浇水得当，无枯黄及生长不良现象。

2、主要植物类别养管标准

(1) 行道树(乔木类)养管标准

整体景观效果突出，植株健壮，长势茂盛，冠干比协调、树冠完整优美。透光适度；树体通直无歪斜，无树挂；修剪合理；落叶乔木截干处分枝点以下无枝芽，无徒长枝、病虫害枝、过密枝、并生枝、交叉枝、下垂枝、枯枝、伤损枝、无死树、断桩；基本无病虫害危害迹象，其中蛀干性害虫危害率不超过 2%，并做到及时防治；食叶性害虫要控制在大面积爆发之前，害虫危害率不超过 5%，并做到及时防治。

(2) 花灌木类植物养管标准

生长和发育健壮，枝叶繁茂，分布均匀，修剪成形，树形优美、色彩自然，无明显病虫害，无徒长枝，无树挂垃圾，根部常年保持整洁，无堆积杂物，无缺株断垄现象。

(3) 绿篱类植物养管标准

整株枝叶丰满，色泽正常，修剪整齐划一，修剪面平整，棱角整齐，外形美观，无缺株，无明显病虫害，无树挂垃圾，根部常年保持整齐，无堆积杂物。

(4) 地被、攀缘类植物养管标准

生长旺盛、覆盖率不低于 95%，无明显斑秃，根部整洁，无杂物。

(5) 草坪养管标准

草坪地形平顺自然，排水良好，覆盖率不少于 95%，色泽正常，整洁美观，生长良好，

无病虫害，无明显裸露斑秃，无明显高草、杂草、无生活垃圾，生长高度不超过 8cm。

3、主要养护措施标准

(1) 浇水

浇水应遵循“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因树制宜、见湿见干”的原则，根据气候、土壤质地结构和植物习性，以及当年当月降水情况和土壤干湿状况合理安排浇水，酌情增加或减少浇水次数。新植树木必须做到随栽植、随浇水，浇足浇透。

(2) 修剪

对树木进行正确的修剪、整形可以均衡树势，创造和保持合理的树冠结构，调整植物群落之间的关系，促进树木生长茁壮，形成优美的树姿，增强公路绿化的抗风能力和观赏性。对草坪进行修剪可保持良好景观效果，并有助于防止草坪植物退化，延长草坪利用年限。

树木修剪的原则是：“对强主枝强剪，对弱主枝弱剪”、“对强侧枝弱剪，对弱侧枝强剪”，以此达到调节生长、使养分逐渐平衡的效果。

修剪按照“由基到梢、由内到外”的顺序，先看好树冠的整体应整成何种形式，然后由主枝的基部自内向外逐渐向上修剪。修枝切口应平滑，并与树平齐，防止损伤树干、高枝突出和树冠大小不一。

①乔木修剪

应将乔木下垂枝、徒长枝、交叉枝、弯曲畸形枝、病虫枝、过密枝、枯枝烂头以及侵入公路建筑界限、遮挡交通标志、触及电线、影响视距的枝条剪除，使得树冠圆整，分枝均衡，保持树形优美和自然形态。

幼年期乔木具有旺盛的生长势，不宜强修剪，应做整形修剪，修剪下垂、过密、并生枝。修剪时期应选在休眠期，即：11月底12月初或2月底3月初。雨季修剪仅对枯枝、病虫害枝进行剪除。新植树木仅做抹芽定干处理。

②成年期乔木具有完整优美的树冠，应适当修剪，保持植株的健壮完美，要去除死枝、枯枝、杂乱枝、并死枝、断枝、过密枝。

衰老期乔木生长势力衰弱，宜受病虫害侵染，应以强剪为主以刺激恢复生长。在生长期随时修剪干枯枝，必要时在休眠期做“截头去顶”处理。树木“截头”修剪，留茬高度离分枝点 10-15cm，切口平滑、涂油漆封口。截头处理必须报经甲方同意。

(2) 灌木类修剪整形。

按树种的生长发育习性，可分为下述几类修剪方式：花灌木类，每年修剪 2 次，3 月下旬、8 月中旬各一次，确保“五一”“十一”开花整齐。

先开花后发叶的种类，可在春季开花后修剪老枝，保持理想树姿。花开于当年新梢的种类，可在冬季或早春修剪。如月季等可达到在生长季中开花不绝的，除早春重剪老枝外，并应在花后将新梢修剪，以便再次发枝开花。

(3) 节点(组团)修剪。

保持原有造型景观效果。一般修剪成几何形状，统一高度和侧面，修剪时顶面和侧面兼顾，按照设计意图修剪。

(4) 地被、攀援类植物的修剪。

应促进枝条分散，增进覆盖和攀援的功能。多年生攀援植物要定期翻蔓，清除枯枝，疏删老弱藤。

(5) 草坪修剪

草坪修剪。平整草地用草坪修剪机，自然起伏地形或路缘石、高侧石边的高草用割草机修剪。剪草前应彻底清除草坪内坚硬物，对刀片做消毒处理，确保刀片锋利；修剪后的草屑及时清除；修剪后应进行浇水。修剪高度控制在 8cm 以内。

3、病虫害防治

严格苗木检疫制度，保持绿地卫生，消灭越冬虫卵，蛹，烧毁落叶虫瘿、虫茧，及时清除衰弱、病害绿化植物。绿化专业技术人员必须加强对树木病虫害的日常巡查，发现疫情及早采取有效措施，坚决予以除治，杜绝病虫害的蔓延。进行化学防治时，绿化专业技术人员必须现场监督，确保药物的使用功效，杜绝“药害”等安全责任事故。承诺病虫害防治 8 次以上。

4、施肥

一般情况下，每年施肥五次以上，宜在 3 月底 4 月初，7-8 月份，11-12 月份进行。新植树木宜在早春及雨季、冬季追肥。

5、树木刷白

行道树每年刷白两次以上，分别是五一前、十一前。刷白注意事项：刷白前彻底清除老灰层，上边要整齐呈一条线；行道树刷白时，树底根部还应用油毡等物体遮挡，刷完后清除树根散漏的白灰，做到工完料静场地清。

6、草坪绿地清整

行道树、绿篱、各类花灌木树挂随见随清除。

绿地草坪、分隔带每天都要捡拾一遍垃圾，重要点位如中央路、解放路、红旗路等主要道路和道路交叉口每天要集中捡拾 2 遍，并有日常人员随时保洁。对于草坪绿地中的杂物，除平时要经常处理外，每年应集中清理两次，尤其是清明节前后，要进行一次大清理，清理的方法是用短齿耙紧贴地面，将废弃物、杂物和枯枝落叶等一并清除干净，以使草坪清洁整齐，并减少覆盖，更多地接受阳光照射，提高地温，促使草坪植物返青。

绿篱、花灌木根部要及时清除杂物，清掏根部、无防寒设施时每月要清整一遍。

除杂草：按照甲方要求时时控制杂草（包括杂草清除、藤蔓清理和杂树处理等）。

7、防寒措施

铁树等绿植应做冬季防寒处理。设置时间一般在 11 月份，解除时间一般在 3 月份。认真固定，不得出现被风吹散现象。

8、夏季抗旱保苗和雷雨、雪天等自然灾害及应急处置

灾害天气期间，各施工小组做好与应急防护工作指导组之间的配合工作，听从应急防护工作指导组一切指令，建立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保障与指挥部之间通讯畅通，在接到指挥部指令时，应立即投入抢险工作；合理安排应急及治安组成员，各种抢险工具、车辆、绳索、电（油）锯、排水泵、等设备应备齐备足，并按规范进行必要的安全检查；同时在抢险工作时，应注意保护抢险人员自身安全，夜间操作必须穿反光背心，车辆必须打警示灯，不得带电操作，高空操作时，应做好登高人员的防护工作，并在周边设置警示牌，若遇确实无法操作时，应及时向指导组报告；抢险后，及时清扫残枝败叶，对截枝后的树干、树枝应统一堆放，不得影响车辆和行人的通行。

（1）旱季、高温应急及防护措施

①根据高温天气给绿化植物造成的萎蔫脱水现象，合理安排浇水时间，选择在清晨和晚上温度相对较低时进行，避免高温时段作业，确保良好浇灌效果。需水量大的花草树木要加大浇灌力度，特别是绿地草花及近一二年新种植的树木采取每天浇水的方式进行养护，确保安全度过高温干旱天气。采取多渠道浇灌措施，利用市政窨井、自然河浜、消防水龙头、洒水车等用水途径，有效避开用水高峰。

②养护时应加强绿地巡查力度，对抗旱性、抗风性较差的植物应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遮荫、修剪、抹芽和加固支撑。

③对一些抗旱性较差的植物，可适当采取遮荫棚的方法防止苗木受阳光直射，但搭建的

高度必须按规范，保持苗木的通风。

④合理安排养护人员和工作时间，尽可能采取每天早上提早作业，晚上延长作业时间的办法。

⑤要选择合理的时间段给苗木进行浇灌，在浇灌作业时，应浇足水、浇透水，避免苗木因高温干旱缺水导致的大面积受损情况出现。

⑧高温期间，各单位应做好养护工作人员的防暑降温措施。

(2) 雨季应急及防护措施

应密切注意天气预报，提前对乔木固定，同时组织抢险队伍，准备足够的防雨器材和工具，对施工区域的所有高大乔木增加临时固定措施，一旦出现倒状、影响交通的马上打桩扶正、固定，对建筑物可能造成危害的及时移走，要确保道路不因树木倒伏而受阻，绿地内发生积水成涝时，及时疏通排水沟，并用水泵及时排水。

(3) 大风天气应急及防护措施

①必须牢固树立“预防为主”的指导思想，抓紧时间对管护绿地的死树、危树进行清理。

②对易受风害的乔木(如新种树、浅根系、树冠过大等)进行全面的支撑、加固，临时性加固措施应当增设醒目标志，避免伤人。

③抓紧安排剪除树木上的枯枝、病虫枝，以防大风期间断枝伤及行人，对树冠过于浓密或可能对周边建筑物造成影响的乔木进行适当的疏枝，以减少受风面积，达到防风保苗的效果。

④大风影响期间，各单位必须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应急小组)，一旦出现树木折断、倒伏等情况立即予以处理。

(4) 冬季应急及防护措施

冬季常见自然灾害主要有：冻害、雪害。这些灾害是由大风、降雪(或雨夹雪、冰粒等)形成的积雪、结冰现象，或由于某些树种越冬性不强而发生干枯的现象。会对园林植物的生长、越冬造成危害。近年来在全球气温变暖的大背景下，本地区雨雪冰冻天气有所减少，但极端雨雪冰冻灾害发生的可能性仍然存在。

①冻害冬季主要在于对苗木的修剪，减少蒸腾面积以及人工落叶、或用于稻草、草席等进行覆盖，包裹等均对预防低温伤害有良好的效果。同时在整个生长期中加强病虫害的防治。在土壤封冻前灌冻水，保持土壤的温度和湿度，使苗木增加抗冻和抗风能力。对树干涂

白防冻，以对新植幼树或不耐寒树木进行防护，对不耐寒苗木搭建防风障和防寒棚。

②雪害

树冠因积雪过多对大枝造成压裂、压断，并因融雪期时融冻交替变化，冷热不均引起的冻害。其防护措施主要是雪前设立支柱，枝量过多的树木适当修剪；雪后及时将雪压倒的枝条扶正，振落积雪。

③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应急处理

若发现树木倒伏占压道路或砸压建筑物要立即向甲方报告。应急小组要立即组织人员携带抢险工具与车辆迅速奔赴现场，配合公安交管部门做好抢险区域的交通管制和交通疏导。如树木倒伏发生伤害事故，要保护好事故现场，及时抢救伤员，配合公安部门做好取证，认真做好事故现场的调查与分析，排除险情，做好倒伏树木的处理与加固，落实安全措施。

五、养护人员要求

1、配备项目负责人 2 人、专职驾驶员 3 人（持 B 证 2 人，C 证 1 人），园林绿化修剪技工 22 人、普通养护工人数 37 人。

2、植保员、园林绿化修剪技工等中、高级技工应持证上岗。乙方养护人员及分块绿地养护小组人员名单需到甲方备案。投标人必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投入适当的养护人员，能够保障本项目养护质量，若因中标单位人员不足或人员不专业影响本项目养护质量的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一切后果由中标人承担。投标时按照下表列明养护人员清单，如中标后或合同履行过程中需要更换养护人员须提前一个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经采购人审查同意后方可替换相同资质、工种的养护人员。

3、按照劳动合同法，及时发放作业人员工资报酬和劳保用品，落实作业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合同期间，发生的所有人员的意外伤害、车辆事故等所有安全事故，由中标单位自行负责。

4、工作时间要求：

- (1) 乙方应该按要求实行 8 小时制养护保洁。
- (2) 如遇不可预见情况如恶劣天气、突击检查任务等情况需 24 小时工作。
- (3) 凡涉及承诺服务、市民热线等方面内容的，按照指定时限完成。

六、机械设备要求

乙方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目标的规模配备相应的设备、车辆、等养护设备，日常养护中至少须配备装载量不少于 2.5 吨的货车至少 2 辆、8 吨洒水车 2 辆、登高车 1 辆、树枝

粉碎机 1 辆，高温季节（5、6、7、8、9、10 月份）最少须配备 8 吨洒水车 3 辆，以上车辆已使用年限不超过 6 年，性能良好，需自行安装好 GPS 系统。需提供机械、设备清单并到采购单位备案，在养护服务期间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不足时须及时补充，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养护服务无法继续履行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双方职责

甲方职责

- 1、及时对绿地养护计划、措施、养护质量与安全进行监督管理。
- 2、负责与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 3、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乙方养护经费。

乙方职责

1、必须严格按合同条款、本次招投标要求、绿地养护质量标准及相关规定，精心组织养护，确保绿地养护质量，承担设施、人员安全和公共安全责任。

2、严格履行投标书及询标答复有关承诺。

3、养护作业人员及数量的投入、机械设备的投入必须与投标时作出的承诺相一致。

4、制定全年及每月绿地养管工作计划，包括绿地的各类养管措施（如施肥、修剪、病虫害防治等）、质量安全保证、应急管理（抗旱、防汛、抗台、抗寒、抗雪等）、重点技术措施等，并及时上报甲方。

5、安排养护管理力量，制定劳动力计划表，做好突击性工作的应急安排等，落实专职养护人员名单，养护管理责任人名单。

6、养护人员必须穿统一工作服，在道路绿化养护中为保证安全，养护人员必须穿反光背心装，并加强安全管理。

7、确保在各类考核中不失责任分。

8、发生交通事故或自然灾害使树木或景观带阻断交通，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半小时内到场处理。未及时到场或应急处理不及时，季度内两次或全年累计三次发生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乙方养护管理不尽职，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其他因养护管理造成他人人身、财产安全事故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考评办法

1、绿地养管必须根据有关公共绿地养护的规范，力争创养管精品，乙方必须配合甲方专职管理人员，确保责任落实。

2、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书和养管合同中的相关标准和要求以及《绿化养护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详见附件），每季度由甲方组织专业人员进行考评，评分结果作为养护费发放的依据。甲方在对乙方日常考核中扣除的分数累计入当季考核分中。

3、养护管理实行百分制考评。

九、付款方式

按季度平均支付，先做后付，在下季度第一个月 30 日前待业主考核后支付上季度服务费。在履行合同期间如成本上涨或降低，甲方对价格一律不作调整。

十、履约保证金

1、乙方须向甲方缴纳中标金额 1%的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17442.00 元）。

2、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 30 日内，退还给乙方。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招标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通过乙方基本账户银行转账或电汇方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凭银行缴款凭证，至店口镇人民政府财政办 405 办公室开具履约保证金收据。

收款单位：诸暨市店口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开户银行：诸暨农商银行店口支行

银行帐号：201000032764701

十一、产品数量变更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增减与合同标的相同的产品，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增减产品的价格为相应中标产品的价格，且事先须向诸暨市店口镇招投标监管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备案。

十二、售后服务

具体售后服务条款参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服务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或未能按要求提供服务的，由乙方方向甲方偿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3、如甲方未按约定支付款项的，应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利率为合同订立时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

十五、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其它未尽事宜或履行时发生争议，由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可选择向诸暨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其它

1.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代理机构、招标办各备案一份。

采购单位	服务单位	合同备案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备案单位盖章） 经办人（签字）： 备案日期：2025年1月22日

附件：

绿化养护管理细则及考核标准

（一）考核类型

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分日常考核、季度考核两项进行。

1、日常考核由采购单位养护部门安排专人分片负责，根据养护管理计划安排的工作重点，随时进行抽检，遇有重要活动，以及重大节假日期间必查，考核前不通知养管承包单位。考核以抄告单形式进行扣分，每季度汇总一次进行打分。

2、季度考核由园林管理中心成立考核组，根据不同季节养管工作的重点内容，按季度于适宜时期进行。季度考核提前一周通知养管承包单位。考核以评分表形式进行打分。

以上两项考核作为季度拨付管养费用的考评依据。

（二）考核方式及评分标准

1、考核方式

考核采取以项目为单位，以实地查看为主，对照标准按百分制评分的方式进行。在整体查看的基础上，根据被考核项目的面积大小和植物种类、数量的多少，随机抽取适量点位进行细致查看。对整体查看时发现异常情况的点位细致查看。

2、考核结果运用

季度考核后考核分将以书面形式下发养管承包单位，并由其负责人签字盖章确认。按季度拨付的养管费用与当期养管综合考核成绩挂钩，每扣1分扣除服务款200元。（如某标段乙方某季度考核分数扣除20分，该季度养护假设为20万元，那么该季度最终结算费用为200000元-20分×200元=196000元）。

3、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况，并要求乙方根据合同第十三条第二款承担违约责任。

①在上级大项活动中（如全国卫生城市复评等）受到上级相关单位点名批评。

②上级城市管理专项检查中，受到2次以上通报批评。

③受到镇主职领导3次以上点名批评。

④一年服务期限内连续三个月，月考核分低于70分的。

本考核办法如需完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未尽事宜将适时补充完善。本考核办法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执行。

养护考评表

养护评分标准		
序号	考核内容	扣分分值
1	行道树保存率 100%, 道路绿化带保存率 98%以上。无死株、无缺株。发现未及时汇报, 每株扣 2 分	
2	有明显徒长枝、病虫枝、枯枝、伤损枝、碰线枝的, 每株扣 1 分	
3	树木倾斜明显, 而不采取扶正措施的, 每株扣 1 分	
4	树干无钉子、铁丝、乱掉乱挂等破坏树木生长的现象。每发现一处扣 1 分。	
5	树木支撑规范、统一, 无断桩、坏桩, 桩位扎缚规范化。树木支撑不规范, 支撑老化破损不及时更换的, 每株扣 1 分	
6	对抗旱性、抗风性较差的植物未采取必要的措施进行遮荫、修剪、抹芽和加固支撑。每处扣 3 分	
7	乔灌木修剪及时, 无窜枝, 控制好绿篱高度, 植物高度不得影响交通视线。绿篱未及时修剪, 有窜枝, 每次扣 2 分	
8	草坪修剪及时, 确保草皮生长茂盛, 无空秃, 无明显杂草, 草坪边缘线清晰 (及时切边), 草高不超过 8 厘米。常绿草草坪要求草种纯正, 草高不超过 6 厘米。未达到要求的每处扣 5 分。	
9	绿地无裸露, 小灌木无明显缺、死株; 因养护不当导致植物生长不良, 缺株死株的, 每平方米扣 1 分, 不足 1 平方米按 1 平方米计算。裸露地面按此标准执行。	
10	绿化带不得有垃圾杂物, 对绿带内的枯枝残叶要及时清理、作业产生的施工垃圾必须随运随清, 不得堆放绿化带内, 发现一次每处扣 1 分。	
11	绿带内有明显杂草的 (绿化带内杂草率目测每平方不得超 2%), 叶面不得有陈旧性积尘。达不到要求的, 每处扣 1 分	
12	时花因养护不到位, 缺株或死株面积超过 2 平方的, 每处扣 3 分。	
13	建立病虫害预防监测机制, 病虫害发生季节时, 应以提前预防为主; 养护方应做好病虫害的日常监测与防治工作, 病虫害防治及时、有效, 未造成明显的植物损伤, 不影响园林景观。没有施药记录或不按标准施药的, 每次扣 5 分。因施药不及时导致绿化带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处扣 1 分。乔木有明显病虫害的, 每株扣 1 分。	
14	根据季节应及时对植物进行适量施肥促壮。企业管理方应根据季节及养护标准,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对植物进行施肥促壮, 保证基肥, 追施化肥, 少量多次, 不伤花草。每年施有机肥要求不少于二次, 没有施肥记录或不按标准施肥的, 每次扣 5 分。	
15	根据天气情况和植物特性, 适时浇水, 及时抗旱、抗涝排水, 无缺水枯死植株, 无积水。新移植苗木浇水符合要求, 未按要求浇水、排涝的每发现一处扣 5 分。	
16	行道树按养护要求每年刷白两次。铁树等绿植应做冬季防寒处理。未按要求进行养护的, 每项扣 5 分。	
17	养护单位在养护作业时必须做好安全围护措施并设立明显警示标识, 养护作业人员必须穿着养护工作服, 做到文明作业。未按要求进行施工作业的每次扣 10 分。	

18	养护单位需成立应急工作组，制定并健全各类应急防灾措施。未按防灾抗灾应急预案要求落实人员及物资设备，导致工作延误的，每次扣10分。	
19	建立养护管理工作台帐，做好养护工作日报、周报、月报、年报，健全养护档案制度。未按要求整理或整理上报不到位的，每一次扣2分。	
20	养护单位需按全年养护计划每月向管理单位报送月工作小结及下月工作计划，无特殊情况，对计划内工作不执行或执行不到位的，每项扣5分。	
21	对养护区域内有违章占绿或毁绿的现象未及时进行制止导致绿化扩大损坏的，每处扣10分。	
22	被市级或以上部门批评或通报、被举报到96345、12345市长热线或被网站网帖曝光的、被新闻媒体曝光的，每次扣10分	
23	乙方在养护工作中，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各种迎检工作。在迎检工作中，不服从甲方管理要求的，每次扣10分。	
24	对于同一问题反复出现不进行整改的，甲方将给予乙方按上一次抄告单分值的两倍扣分处罚。	
25	人员变动缺岗未提前报备甲方，查到1人，扣1分。	
26	车辆出勤情况，合同约定车辆未工作，也未在验收场地，查到1辆，扣1分。	
27	租赁设备不在店口镇建成区范围内工作，查到1只，扣1分。	
28	严禁使用消防栓用水，查到1次，扣10分。	
总 扣 分		
日常考核得分		
季度考核得分		
考核总得分		
考核单位意见	养护单位意见	
盖章处	盖章处	

